

5.3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或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或联合体）参加内黄县公安局（采购单位）的内黄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内黄县公安局执法办案管理中心设备采购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内黄县城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217.933028万元，资产总额为1103.60460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大厅、人身安全检查室、信息采集室、未成年监护人室、询问讯问室、候问室、心理咨询室、吸毒检测室、五项体检室、速裁法庭、法庭办公室、餐厅、小餐厅、厨师休息室、接报案中心、门卫室、案件流转室、电子证据采集室、信息查询室、卷宗装订室、案件审核室、案件指挥室、医生值班室、监控室、民警健身房、民警办公室、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物证鉴定室、综合服务室、律师接待室、机房、辅警备勤室、辅警工作室、合成作战室、办案民警休息室、法制民警休息室、阅览室、涉案财物管理室、贵重物品保管室、生物物证保管室、腐蚀危险物品保管室、武器警械室、卷宗管理室、卷宗保管室、档案室、法官办公室、党建室、库房、专案办公室、领导办公室、庭前调解室、会议室等区域桌椅、办公桌、会议桌、茶水柜、吧台、

书柜、荣誉墙等家具设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新郑市纪清家具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人，营业收入为226.35万元，资产总额为826.7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3. 醒酒椅、心理咨询室沙发茶几、五项体检室连排椅、法庭办公室沙发、小餐厅沙发茶几、接报案中心连排椅及吧椅、案件流转室沙发、电子证据采集室沙发、信息查询室沙发、卷宗装订室沙发、案件审核室沙发、监控室沙发、民警健身房吧台椅、民警办公室沙发、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沙发、物证鉴定室沙发、律师接待室沙发、机房转椅、辅警工作室沙发、办案民警休息室沙发、法制民警休息室沙发、贵重物品保管室沙发、生物物证保管室沙发、腐蚀危险物品保管室沙发、卷宗管理室沙发、法官办公室沙发、专案办公室沙发、领导办公室沙发、庭前调解室沙发、准备室沙发、洗衣房晾衣架等配套家具设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广东博优特办公家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7人，营业收入为273.62万元，资产总额为968.45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4. 吸毒检测室、五项体检室、法庭办公室、接报案中心、门卫室、案件流转室、电子证据采集室、信息查询室、卷宗装订室、案件审核室、民警办公室、侦查监督与协作办公室、物证鉴定室、综合服务室、律师接待室、辅警备勤室、辅警工作室、合成作战室、阅览室、涉案财物管理室、贵重物品保管室、生物物证保管室、腐蚀危险物品保管室、武器警械室、卷宗管理室、卷宗保管室、档案室、法官办公

室、专案办公室、庭前调解室等区域档案柜、物品存放柜、警用装备柜、货物架、物证架、物证箱、卷宗保管柜、防磁柜、货架、存放架等柜体仓储设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郑州科杰家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4人，营业收入为248.16万元，资产总额为895.32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5. 医生值班室、监控室、民警健身房、办案民警临时休息室、办案中心民警休息室、法制民警休息室、洗澡间、楼顶等区域床、单人床、床头柜、衣柜、挂衣架、凳子、晾衣架等起居配套设备（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河南海沛办公家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1人，营业收入为203.58万元，资产总额为768.94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6. 民警休闲健身房跑步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浙江荣顺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291.75万元，资产总额为1012.3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7. 民警休闲健身房划船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浙江永康体育用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235.82万元，资产总额为856.29万元，属于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8. 民警休闲健身房椭圆机（标的名称），属于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舒华体育股份有限公司（企业名

称),从业人员18人,营业收入为282.43万元,资产总额为996.57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9. 民警休闲健身房乒乓球案、哑铃架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上海红双喜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5人,营业收入为265.91万元,资产总额为928.6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0. 和面机、压面机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佰丰炊具机械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0人,营业收入为196.85万元,资产总额为752.36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1. 开水器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广东乐创电器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6人,营业收入为278.42万元,资产总额为936.5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2. 四层货架、双星水池、单口收残台、拼台、蒸箱(空箱)、简易工作台、五格保温售饭台不含盒、三星水池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东方永兴厨具有限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3人,营业收入为235.69万元,资产总额为842.73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3. 电热水器 (标的名称),属于工业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青岛海尔集团公司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9人,营业收入为292.17万元,资产总额为1025.48万元,属于微型企业 (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4. 燃气大锅灶（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淘美优厨商用厨房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218.33 万元，资产总额为 796.82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5. 双炒单温（含熄保）（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林越节能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4 人，营业收入为 246.71 万元，资产总额为 885.69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6. 蒸箱（空箱）（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鑫晟余商用厨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185.26 万元，资产总额为 726.94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7. 冷冻工作台、冷藏工作台（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粤辉厨具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229.58 万元，资产总额为 813.47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8. 56 格消毒碗柜（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金狮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257.34 万元，资产总额为 902.65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19. 风机（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广东顺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173.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89.53 万元，

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0. 净化器（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华夏之光环保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7 人，营业收入为 281.66 万元，资产总额为 978.24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1. 烟罩、管道、地沟盖、沉淀池盖（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沧州市纵森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1 人，营业收入为 209.45 万元，资产总额为 775.38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2. 保护器（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浙江新冶电器设备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3 人，营业收入为 232.78 万元，资产总额为 836.91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3. 办案中心外大门（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霸州市京华金属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6 人，营业收入为 275.18 万元，资产总额为 987.54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4. 大门北侧文化墙、接待大厅门头、1-5 楼楼梯文化墙、1-5 楼走道两侧墙体文化墙、1-5 楼所有科室制度牌、科室内文化墙、五楼会议室装饰、辨认室装饰、龙庆派出所门头装饰、龙庆派出所配套装饰、院内文化墙（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河南天翔亚克力板材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5 人，营业收入为 268.75 万元，资产总额为 956.82 万

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5. 接待大厅背景墙、五楼会议室设施、龙庆派出所门头设施、法庭国徽、法庭桌台（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安徽兴皖玻璃钢制品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8 人，营业收入为 289.64 万元，资产总额为 1026.73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6. 1-5 楼走廊灯箱、1-5 楼走道及科室门口地贴、龙庆派出所广告装饰配套（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安阳市龙喜广告制品厂（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7 人，营业收入为 136.92 万元，资产总额为 658.27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7. 科室门牌（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河南闻道标识标牌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12 人，营业收入为 228.46 万元，资产总额为 869.31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8. 1-5 楼楼道灯箱专线（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河南辉堃商贸有限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9 人，营业收入为 152.38 万元，资产总额为 785.49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9. 龙庆派出所 LED 显示屏（标的名称），属于 工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安阳市文峰区强力巨彩官方授权体验店（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8 人，营业收入为 186.52 万元，资产总额为 892.36 万元，属于 微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法定代表人（经营者）（电子签名）：

供应商（电子签章）： 内黄县城发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日期：2026 年 7 月 6 日

备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注：包一的供应商在“中小企业声明函”中可自愿填写（如享受价格扣除则必须填写），包二的供应商必须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且声明所有货物均由小微企业制造。